

南投縣 112 學年度辦理戶外教育課程

2-3：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

執行單位	南投縣鹿谷鄉瑞田國民小學
計畫聯絡人聯絡資訊	姓名：許珮綺 職稱：訓育組長 電話：(049) 2671284 手機：0937751730 E-mail：t23415@ztps.ntct.edu.tw
計畫名稱	「清境」大自然-桃米採菇樂
一、課程實施資訊	
(一) 結合課程屬性	☒ 部定課程 ☒ 校訂課程 融入議題 ☐ 性別平等 ☐ 人權 ☒ 環境 ☐ 海洋 ☐ 品德 ☒ 生命 ☐ 法治 ☐ 科技 ☐ 資訊 ☐ 能源 ☐ 安全 ☐ 防災 ☐ 家庭教育 ☒ 生涯規劃 ☒ 多元文化 ☒ 閱讀素養 ☐ 國際教育 ☐ 原住民族教育
(二) 課程實施地點	☐ 跨縣市，_____縣(市) 地點：(請填寫鄉鎮及場域名稱) ☒ 在地跨區域學習 地點：仁愛鄉清境農場、埔里鄉桃米生態園區、埔里鄉豐年靈芝菇類生態農場、魚池鄉 HOHOCHA 喝喝茶 ● 是否有住宿， ☒ 有住宿 ☐ 未住宿 ● 住宿型態， ☐ 學校場地 ☒ 飯店/民宿 ☐ 露營 ☐ 其他_____
(三) 課程實施對象	☐ 班級 ☒ 班群 ☐ 學年 ☐ 其他 /對象 四、五、六年級學生
(四) 課程實施類型	☒ 生態環境 ☐ 人文歷史 ☒ 山野探索 ☒ 休閒遊憩 ☐ 社區走讀 ☐ 場館參訪 ☐ 職涯探索 ☐ 海洋體驗 ☐ 城鄉共學 ☒ 食農教育

二、課程規劃	
(一) 學習目標	1.讓學生認識魚池鄉經濟產物：紅茶，從種植、製茶過程以及對外行銷，增進多元的知識，並同理茶師職人的工作甘苦，加上學校有安排茶藝課程，不同場域實際操作的過程，有助於加深學生的印象。 2.透過參訪桃米自然生態園區，體驗農村生活，認識農產加工業，並且藉由解說員知道身邊常見植物生物的另一面，知道在地的小故事，並思考自己家鄉的特色，也培養出對於家鄉的認同感。 3.在豐年靈芝菇類生態農場中，學生可以實際看到太空包製造生廠工廠實際的動線，並認識菇類栽培歷史演進。透過觀賞觸摸各式珍奇菇菌認識菇的種類，了解生態教育及尊重生命。 4.體會清境農場山野之美，學會欣賞美善的事物；親近小動物來學習主動關懷自然生態，養成愛護地球的責任感及公民意識。了解清境

二、課程規劃

地區的歷史背景，培養理解多元文化價值觀的胸懷。
4. 覺察身邊環境所遭遇的環境的問題，針對自己的學校或社區做省思，並執行對環境友善的行動，例如：在校園看到垃圾就撿起。

課程規劃

教師導引方法

教師將要去的景點介紹給學生認識，以加深學生對其地點的印象，再搭配學校的語文領域、社會領域及自然領域課程，如：六年級康軒版本國語第二單元台灣印象、四年級國語第三單元放眼看世界與社會領域以認識家鄉為出發點的內容，還有五年級國語第三單元觀察與探索，結合自然領域的素養，來看世界。

引導學生由課文內容對比網路搜尋相關資料與圖片，並讓學生嘗試挑戰寫短文方式來描述，透過戶外教育踏出自己的生活圈，看看與自己不同的生活的型態，並對於自己的行為作省思，並討論對於本次的戶外教學有沒有其他建議，請學生踴躍發言表達自己的想法。

課前討論

- (1) 藉由網路 HOHOCHA 喝喝茶之官方簡介，認識其景點創立的初衷，然後播放 Youtube 影片，讓學生觀賞魚池鄉在地幾家茶廠介紹影片，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1n3xPj0f3X4>

- (2) 透過桃米自然生態園區的探索與踏查等實地體驗活動與課本知識做結合，並想想若在我們學區內可以利用經濟產物進行行銷，有沒有可能研發文創小物？

- (3) 讓學生了解菇類培育的相關條件，然後農夫仍要學習如何防治蟲害，以至於自己的作物不受影響，而菇類還需要透過溫控栽培，藉由了解菇類的培育過程，讓學生體認自己是否對於農務作業有興趣，進而加入生涯規劃。

- (4) 先與學生討論自己所認知的綿羊，讓學生觀賞 Youtube 影片，<https://www.youtube.com/watch?v=mnVw72cz34E>

看人分享清境旅遊，學會欣賞大自然之美與關懷生態，反思在生活中如何做友善生態環境的行為。

課中學習

第一日

- (1) 抵達魚池鄉 HOHOCHA 喝喝茶地點，由導覽人員進行解說，讓學生懂茶知識和學問，並讓學生體驗茶農製茶的辛勞，以及感受製茶的傳承與用心，再親手揉捻製茶過程中，透過五感體驗，更是能夠培養學生換位思考，建立同理心。

- (2) 桃米自然生態園區的參觀，讓學生了解桃米社區的居民經歷過921大地震後，集結社區的集體力量，將新興的綠色產業，提供社區

(二) 課程設計

二、課程規劃

	四分之一的就業人口。擁有台灣29種原生蛙類中的23種，418種蝴蝶桃米社區就可看到161種，豐沛的生態資源，令人讚嘆不已。 (2)抵達清境農場後，由導覽員解說清境地區的歷史背景，認識並學習尊重多元文化，培養理解多元文化價值觀的胸懷。透過程體驗牧羊人的職業內容，學習應用趕羊工具、口號及動作等各種「符號」進行表達、溝通與互動，學會與他人合力完成生活上的工作。 第二日 (1)清境農場綿羊生態解說，讓學生清理羊舍、放置飼料，並體驗餵食綿羊，透過牧羊人的解說，學生了解其辛苦，也可學習應用牧羊杖及口號趕羊。當作課程回顧時，讓學生說出牧羊人的主要工作內容，並分享綿羊照護的心得，建立其關懷動物與自然生態的意識，學生在學習的過程中，與他人建立良好的互動關係，展與人溝通協調、包容異己等團隊合作的素養。 (2)造訪豐年靈芝菇類生態農場，實際參與「排包」，將新進的太空包一一上架，以及參與工作人員的田間作業，並讓學生操作使用灑水器和開啟自動噴水器的步驟；向專業採菇人員分級採菇，寓教於樂，收穫良多。 課後反思 (1)學生參觀<u>魚池鄉 HOHOCHA 喝喝茶、桃米自然生態園區、清境農場、豐年靈芝菇類生態農場</u>後，能透過<u>過紙筆(學習單)</u>或採用<u>影音記錄模式</u>，敘述參訪體驗過程中的學習重點(印象最深刻的動植物、農產品、不同工作的專業差異)和自身的體會與感受，提出不一樣的想法，進而檢討自己的學習及改進的方法。 (2)學生深入反思問題後，明白自己在學習過程中學會了什麼和遭到哪些困難，嘗試於圖畫紙上繪製心智圖分析自己的感受，並與同學分享。 (3)學生藉由反思能夠把握自己的學習進度及長處、弱點等學習特質，來協助未來的學習挑戰，同時提昇學生欣賞鄉里、愛護鄉土之情懷及尊重生命，進而展現出行動力。
(三)評量方式	1. <u>學習單</u>： 於各參訪場域，透過<u>學習單</u>內容的引導與撰寫，能夠對於靜態、反覆操作的農務工作產生足夠的認識與了解；融入生涯規劃教育，期許學生能審視自己是否能夠勝任，讓學生可以好好思考，並增加自身的生涯規劃有多一項選擇。 2. <u>教師觀察記錄</u>： 2-1 導師們透過活動過程中的觀察(紙筆或影音紀錄)、收集學生的學習單或是繪圖資料，彙整學生多元學習檔案，以利記錄學生學習的理解與價值形成。

二、課程規劃

	學生在各參觀場域時，能仔細聆聽解職人解說，留意在每一次的決策過程中，居民們付出多少的心血，並如何協調不同的意見。然而，觀察小動物時，須細心呵護，過程中可以培養學生對於生命尊重的情操。 2-2透過口頭提問方式，檢視學生是否能有次序、有結構、有方法安排學習進度。能閱讀後提出自己的見解和問題，並可以跟同儕、師長互相討論分享，藉以評量學生心得發表與分享能力。 2-3 戶外教育的學習效益，優於學校內之課堂教學，例如自信、相互依賴與領導、冒險精神與危險掌控能力、發展戶外休閒的價值、藉由直接體驗了解自然，以及發展深層的人與自然的關係。體驗清境農場山野之美，來欣賞美善的事物，親近小動物來學習主動關懷自然生態。 3. <u>學生學習評量成效量表</u>： 讓導師或家長進行評核，希望藉由師長的直接肯定和建議，提升孩子的學習興趣與自信心。
--	--

	推動戶外教育時學生安全是學校必須面臨的一個重要課題，因為沒有安全的風險管理與急難處理機制，就沒有高品質的戶外教學活動，更無法讓學校、教師與家長願意投注時間和經費讓孩子到戶外進行學習。因此學校將尋求各界資源讓學生獲得妥善保護，也會在行前說明會再次宣導學生出外的交通安全。
--	---

戶外教育安全管理與急難處理機制分工表

職 務	職 稱	職 掌
組長	校 長	綜理戶外教育之督導與考核
副組長	教導主任	實施計劃之擬定與執行
執行秘書	訓導組長	1. 實施計劃之擬定與執行 2. 與廠商、導覽之聯繫、協調 3. 交通車車輛檢查
組員	導師科任	1. 負責與家長間之聯繫、協調 2. 學生之生活管理 3. 協助學生理解實地參訪內容 4. 負責實施計劃之推動與執行 5. 訂定參訪規則、維護秩序等
場地安全維護	總務主任	1. 參觀場地安全維護，簽訂交通車合約。 2. 整合協同教學師資
	學校護理師	負責學生醫療工作

(四)風險評估與安全管理機制

活動的風險評估指標表

二、課程規劃

	相關細節	評估說明
	餐飲(食)	留意學生飲食狀況，並留存一份以利行政運作。
	衣著與裝備器材(衣)	以整潔、輕便衣服為主，本校有體育服，確定孩子行進時是否脫隊問題
	移動交通(行)	五年內大客車，並在行前與通運公司完成簽約。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

申請單位：南投縣鹿谷鄉瑞田國小

計畫名稱：「清境」大自然-桃米採菇樂

計畫期程：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

計畫經費總額：30000 元，向國教署申請補助金額：30000 元，自籌款：0 元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無 ☐有

(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國教署：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XXXX 部：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經 費 項 目		計 畫 經 費 明 細			
		單價(元)	數量	總價(元)	說 明
	交通費	12000	1	12000	
	住宿費	600	18	10800	18 位師生
	膳費	100	18	5400	3 餐*18 位師生
	保險費	70	18	1260	18 位師生
	雜支	540	1	540	
	小 計				
合 計				30000	
承辦	單位	主(會)計	單位	機關學校首長 或團體負責人	國教署承辦人 國教署組室主管

備註： 一、本表適用政府機關(構)、公私立學校、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 二、各計畫執行單位應事先擬訂經費支用項目，並於本表說明欄詳實敘明。 三、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本署各計畫補(捐)助要點及本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 四、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得逕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友善經費報支專區-內審規定」查詢參考。 五、非指定項目補(捐)助，說明欄位新增支用項目，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 六、同一計畫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捐)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署應撤銷該補(捐)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七、補(捐)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 4 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捐)助人事費、加班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 八、申請補(捐)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補助方式：部分補助【補助比率 %】
	餘款繳回方式：繳回按補助比率全數繳回
※申請補助單位請依實際需求，自行增刪經費項目。	